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云浮新港拟购置设备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事项概述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下属控股企业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云浮新港”)是公司在西江流域的重要港口物流节点,以集装箱装卸运输、大宗散杂货装卸运输、港口物流配送和仓储为核心业务,开辟了覆盖全国各大港口、内陆及港澳地区的运输网络,目前已形成了一个多样化的运输服务体系。

随着云浮新港货物吞吐量的稳步提升,为了提高其内外贸港区的整体作业效率,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,云浮新港拟于2018-2020年进行一系列的设备配套升级工程,项目总投资1.766亿元。

该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不构成关联交易。尚需当地发改委等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。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(一)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: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地址:云安县六都镇四围塘村云港大道1号

3、企业性质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4、注册资本：30,000 万元人民币

5、法定代表人：朱文胜

6、主要股东：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6.24%；佛山市佛航展翔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%；云浮市港务局持股比例 3.76%。

7、经营范围：在港区内从事货物装卸、驳运、仓储经营；港口机械、设施、设备租赁、维修业务经营；船舶港口服务业务经营。普通货运、货物专用运输（集装箱）、大型物件运输，码头建设项目的投资，集装箱修理、清洗服务，码头自有场地的租赁服务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云浮新港设备购置项目

2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

3、项目总投资、进度及资金来源：

项目资金总投资 1.766 亿元，计划分三年投入，2018 年投入 10,800 万元，2019 年投入 3,580 万元，2020 年投入 3,280 万元，本项目建设资金计划通过公司资本市场融资或自有资金解决。

4、建设期限：2018 年-2020 年

5、项目经济效益预测：根据财务分析，该项目未来 20 年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10.47%；投资回收期 9.11 年（不含建设期）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必要性

1、云浮新港地处泛珠三角“黄金水道”的西江中游南岸，下设新港外贸作业区和六都港内贸作业区。新港外贸作业区是国家二类口岸，于 2010 年 1 月 6 日开始运营。总投资 4 亿元，占地面积约 22

万平方米，码头使用岸线长 420 米，2000 吨级泊位 7 个，最大可停靠 5000 吨级船舶，已开通云浮新港至香港、深圳、珠海、广州南沙等港口航线。六都港内贸作业区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开始运营。总占地面积 5.1 万平方米，码头岸线长 500 米，千吨级泊位 5 个，最大可停靠 3000 吨级船舶，已开通六都至广州及省内外沿海港口航线。

2、本次投资项目是针对外贸、内贸港区的设备、设施进行升级，使得外贸港区的年处理能力在未来五年达到 25 万标箱，内贸港区处理能力未来五年达到 15 万标箱，突破云浮新港岸边作业效率大于场内作业效率的瓶颈，保障云浮新港作为西江流域重要中转港的优势，具有较强的必要性。

四、对外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“西江战略”是公司在“十三五”期间发展港口物流主业的最重要战略之一，随着公司在云浮、梧州重要港口物流节点业务规模的逐步壮大，将为珠海港高栏母港拓展更宽广货源腹地，带来更多优势货种的集聚及对流效应。

本次通过对云浮新港内外贸设备进行全面升级改造，将完善设备和人员配置，提升港口处理能力，将云浮新港打造成进口石材物流集散基地；同时更好的承接珠三角西移产业（如陶瓷、纸浆等）进出口业务，充分发挥西江重要节点功能的优势，连接粤桂，打造西江流域的区域枢纽港（内、外贸中转港）。本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方向，并进一步提升云浮新港收益水平。

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四

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董事 8 人，同意 8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

2017 年 12 月 6 日